附件

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 | 章节编号 | 意见建议 | 采纳情况 |
|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 2 | 建议增加：GB/T 50200-2018 《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 、GB/T 51265-2018 《有线电视网络工程施工与验收标准》。 | 采纳 |
| 4.3.1 | 建议修改为：根据《民用建筑设计通则》，公共建筑包含办公建筑（包括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金融建筑等），旅游建筑（如酒店、娱乐场所等），科教文体卫建筑（包括文化、教育、科研、医疗、卫生、体育建筑等），通信建筑（如邮电、通讯、有线电视、广播用房）等市政类建筑以及交通运输类建筑（如机场、高速公路、铁路、桥梁等）。 | 采纳 |
| 4.8 | 建议增加:4.8.4 有线电视网络按《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GB/T50200）建设。 | 采纳 |
| 4.9.1 | 建议修改为：服务公共建筑本身的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其设备及配套基础设施的管理和运维的责任主体是建设单位或按照相关程序、政策确定的单位。 | 采纳 |
| 9.1 | 建议增加：9.1.6有线电视网络参照《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GB/T50200-2018)标准执行。理由：有线电视网络工程既是国家信息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属公共文化设施组成部分，肩负着党和政府的声音传入千家万户的政治使命、是意识形态安全的重要领域，涉及有线电视网络工程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施工及验收标准的要求。 | 部分采纳，在9.2中补充 |
| 9.3 | 建议增加：有线电视建筑级机房按《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GB/T50200）设置。当与电信间合并设置时，应设独立的门，不应与其他房间形成套间，不允许与其无关的管线穿过。 | 部分采纳，大部分情况下，公共建筑级机房须共建共享，增加设置建筑级有线电视机房的专用条款 |
| 9.4 | 建议增加：9.4.4 城区级有线电视机房应单独设置，设置条件及使用面积参照信息通信机房同等标准执行。 | 采纳 |
| 10.1 | 建议增加：10.1.5有线电视网络参照《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GB/T50200)标准执行，有线电视通道内的管线、线槽应与其他系统分开敷设。 | 部分采纳，有线电视线路按国标设计，不一定单独设置管道、线槽 |
| 10.3.2 | 建议修改为：公共通信城域网线路及有线电视专网线路宜敷设在弱电竖井内，不应与水管、燃气管、热力管等管道共用竖井；弱电竖井内宜预留通信城域网及有线电视专网线路敷设的槽盒。 | 采纳 |
| 11.1 | 建议增加：11.1.6有线电视网络施工和验收参照《有线电视网络工程施工与验收标准》(GB/T50200-2018)标准执行。 | 采纳 |
| 11.3 | 建议增加：11.3.7有线电视专网设施及机房建成后移交属地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管理维护。 | 部分采纳，专用机房移交给属地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管理，其他公用按通信运营商统一管理 |
| 深圳市智慧城市通信有限公司 | 3 | 在“3 术语和定义”中增加通信运营商的条目，强调本文中的通信运营商（Telecom Operator）为公用通信网络运营商和专用通信网络运营商的统称。 | 部分采纳，在术语和定义中不增加通信运营商条目，在总体要求中合适的地方增加相关表述 |
| 图4.8 | 建议图中增加专网运营商的空间（机柜、ODF等），并设置一定预留空间。 | 采纳 |
| 6 | 移动通信包含公共移动通信和专用移动通信，智城通信公司已于2022年9月获得深圳市1.4GHz频率使用许可，1.4GHz频率可满足政务、公共安全、社会管理、应急通信等对宽带数字集群专网系统的需求，公共建筑也存在专用移动通信需求，建议将“6　公共移动通信”修改为“6　公共/专用移动通信” | 采纳 |
| 6.3.2 | “6.3.2 布置宏基站站址位置时，宜征求通信运营商或铁塔运营企业意见；设计或预留宏基站天线的具体位置，应征求通信运营商或铁塔运营企业意见，并应设计电源及通道、通信线路通道。”建议修改为“6.3.2 布置宏基站站址位置时，宜征求通信运营商、专网运营商或铁塔运营企业意见；设计或预留宏基站天线的具体位置，应征求通信运营商、专网运营商或铁塔运营企业意见，并应设计电源及通道、通信线路通道。” | 采纳 |
| 9.4.1 | “9.3.1　公共建筑除建设满足自身信息通信需求的基础设施外，满足设置条件时尚应预留满足城区公共通信网组网所需的信息通信机房。”建议修改为“9.3.1公共建筑除建设满足自身信息通信需求的基础设施外，满足设置条件时尚应预留满足城区公共/专用通信网组网所需的信息通信机房” | 采纳 |
|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 4.8 | 建设界面划分，建议在示意图增加有源室分的架构和带电光缆图示 | 采纳 |
| 表6.5.1 | 室内建设方案建议章节，在覆盖模式建议增加低成本有源室分方案，作为可选项 | 采纳 |
| 附录A | 建议把平均速率由下行4Mbps、上行1Mbps改为下行5Mbps、上行1.5Mbps | 采纳 |
| 深圳市信息基础设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6.3.1-3 | “\*\*\*并宜布置在位置和高度合适的建筑物楼顶或裙房屋顶上，高层建筑或超高层建筑可布置在裙房屋顶或避难层 ”建议调整为“\*\*\*并宜布置在位置和高度合适的建筑物楼顶或裙房屋顶或地面杆塔上，高层建筑或超高层建筑可布置在裙房屋顶或避难层 ”。理由：目前宏基站也能按照运营商的信号覆盖需求通过地面杆塔进行挂载，故在文本中对宏基站的布置位置补充了地面杆塔。 | 采纳 |
|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 6.3 第三点 | “单个宏基站站址含多家运营商及4G和5G需求，每个站址包括三个扇区，每个扇区天线位置宜预留长×宽为5.0m×1.5m的空间”修改为“单个宏基站站址含多家运营商及4G和5G需求，每个站址包括三个扇区，每个扇区天线位置宜预留长×宽为5.0m×2.5m的空间” | 采纳 |
| 6.5 | 针对覆盖、增强和高强三种覆盖模式，建议所有的模式根据需要可提供无源和有源的覆盖方式，不必建议覆盖模式采用无源覆盖，高强和增强模式采用有源模式 | 部分采纳，增强模式可选，高强模式采用有源模式 |